

补遗书01号

致各潜在投标人：

一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2.3条“业绩要求”中：

2.3业绩要求：自2023年1月1日以来(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)，至少具有1个已完工或在建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类似业绩，类似业绩指[市政工程类](#)总承包、专业分包施工业绩。（注：合同金额不包含EPC项目中的设计费等金额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鲜章，EPC项目还需提供中标清单）。

修改为：

2.3业绩要求：自2023年1月1日以来(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)，至少具有1个已完工或在建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类似业绩，类似业绩指[房屋建筑类或市政工程类](#)总承包、专业分包等施工业绩。（注：合同金额不包含EPC项目中的设计费等金额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鲜章，EPC项目还需提供中标清单）。

二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五点第（二）条第2项“业绩评审标准”中：

2	业绩部分 (10分)	业绩	自2023年1月1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每具有1个已完成或正在施工的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类似业绩加5分，本项最多得10分。 注：1、类似业绩指市政工程类总承包、专业分包施工业绩。投标人资格业绩要求中的项目不可重复在本项得分。 2、合同金额不包含EPC项目中的设计费等金额，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鲜章，EPC项目还需提供中标清单。
---	---------------	----	--

修改为：

2	业绩部分 (10分)	业绩	自2023年1月1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每具有1个已完成或正在施工的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类似业绩加5分，本项最多得10分。 注：1、类似业绩指房屋建筑类或市政工程类总承包、专业分包施工业绩。投标人资格业绩要求中的项目不可重复在本项得分。
---	---------------	----	---

			2、合同金额不包含EPC项目中的设计费等金额，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鲜章，EPC项目还需提供中标清单。
--	--	--	---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招标人：四川万尼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 10日